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内设 12 个职能处室，下设股室有：办公室、政策法规股、文化综合股、宣传综合股、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文物保护所、图书馆、文化馆、文化传媒中心、电影公司、二夹弦剧团、大平调剧团。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文化广电旅游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条例。负责全县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管理及宣传、电影放映等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股、文化综合股、宣传综合股、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文物保护所、图书馆、文化馆、文化传媒中心、电影公司、二夹弦剧团、大平调剧团。

第二部分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610.84 万元，支出总计 1610.8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484.47 万元，增长 43.01%，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列入 2023 年部门收入；支出增加 484.47 万元，增长 43.01%，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列入 2023 年部门收入。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1610.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21.1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489.7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1610.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4.15 万元，占 45.58%；项目支出 876.69 万元，占 54.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610.84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 2022 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484.47 万元，增长 43.01%，主要原因：上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资金 484.4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610.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类）支出 1442.11 万元，占 89.5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0.90 万元，占 5.02%；卫生健康（类）支出 30.18 万元，占 1.87%；住房保障（类）支出 57.65 万元，占 3.5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 734.1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99.27 万元，占 95.25%；公用经费 34.88 万元，占 4.75%。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保持一致。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保持一致。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保持一致。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保持一致。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34.88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223.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73.5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

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21 项，主要是：2022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80 万元、2022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37.83 万元、2022 年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 57.87 万元、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 26 万元、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 162.61 万元、2023 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75 万元、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186.20 万元、2023 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60 万元等，合计 810.90 万元。；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21.14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121.14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442.11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80.9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30.18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7.6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21.14	本年支出合计	1,610.84
上年结转结余	489.7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10.84	支出总计	1,610.84

2023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610.84	1,121.14	1,121.14	1,121.14									489.70	489.70					
202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610.84	1,121.14	1,121.14	1,121.14									489.70	489.70					
202001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610.84	1,121.14	1,121.14	1,121.14									489.70	489.70					

2023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10.84	734.15	656.73	42.54	34.88	876.69	512.98	363.71
			202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610.84	734.15	656.73	42.54	34.88	876.69	512.98	363.71
207	01	01		行政运行	565.42	565.42	488.00	42.54	34.88			
207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1					3.71		3.71
207	01	04		图书馆	10.00					10.00	10.00	
207	01	06		艺术表演场所	35.00					35.00	35.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08					2.08	2.08	
207	01	09		群众文化	5.00					5.00	5.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0					2.00		2.00
207	01	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5.00					5.00	5.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89.63					689.63	421.63	268.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30.00					30.00		30.00
207	02	05		博物馆	94.27					94.27	34.27	6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87	76.87	76.87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	4.03	4.0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	2.76	2.7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7.42	27.42	27.4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7.65	57.65	57.65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121.14	一、本年支出	1,610.84	1,610.84	1,610.8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21.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121.14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489.70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9.7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1,442.11	1,442.11	1,442.1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90	80.90	80.9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0.18	30.18	30.1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7.65	57.65	57.65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610.84	支出合计	1,610.84	1,610.84	1,610.84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21.14	734.15	656.73	42.54	34.88	386.99	62.08	324.91
			202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121.14	734.15	656.73	42.54	34.88	386.99	62.08	324.91
207	01	01		行政运行	565.42	565.42	488.00	42.54	34.88			
207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1					3.71		3.71
207	01	04		图书馆	10.00					10.00	10.00	
207	01	06		艺术表演场所	35.00					35.00	35.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08					2.08	2.08	
207	01	09		群众文化	5.00					5.00	5.00	
207	01	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5.00					5.00	5.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66.20					266.20	5.00	261.20
207	02	05		博物馆	60.00					60.00		6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87	76.87	76.87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	4.03	4.0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	2.76	2.7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7.42	27.42	27.4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7.65	57.65	57.65					

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34.15	699.27	34.88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2.54	42.54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4.33	64.33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55.59	355.59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8.08	68.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1		6.41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9		8.89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		1.38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0		18.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6.87	76.8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03	4.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8	30.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7.65	57.65	

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610.84	1,121.14	1,121.14			489.70						
202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610.84	1,121.14	1,121.14			489.7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42.54	42.54	42.54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4.33	64.33	64.33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55.59	355.59	355.59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8.08	68.08	68.08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1	6.41	6.41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9	8.89	8.89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	1.38	1.38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20	188.20	188.20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71	3.71	3.7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1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7.08	7.08	7.08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46.14	10.00	10.00			336.1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1.33	186.20	186.20			5.13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0.00					110.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37.83					37.83						
312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7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60					0.6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6.87	76.87	76.8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03	4.03	4.0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8	30.18	30.1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7.65	57.65	57.65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876.69	386.99			489.70				
	202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876.69	386.99			489.70				
特定目标类	延津县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3.71	3.71							
其他运转类	延津县图书馆图书及报刊征订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延津县文化传媒中心运营经费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35.00	35.00							
其他运转类	舞台艺术送基层经费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8	2.08							
其他运转类	县文化馆、图书馆免费开放经费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2022）0197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延津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专项经费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5.00	5.00							
其他运转类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经费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5.00	5.00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设补助资金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53				2.53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设专项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80.00				80.00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设专项资金维修（护）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37.83				37.83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 助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 助资金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6.00				26.00				

其他运转类	2022年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57.87				57.87			
其他运转类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162.61				162.61			
其他运转类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39.79				39.79			
特定目标类	豫财文【2022】0095号提前下达2023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69.00	69.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文【2022】0091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等)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文【2022】0095号提前下达2023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省级资金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6.00	6.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0.60				0.6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文化站省级免费开放经费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5.60				5.60			
特定目标类	豫财文【2022】0091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绩效奖励等)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86.20	86.2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A级景区“免门票 促销费”补助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0.60				0.60			
特定目标类	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2022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资金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34.27				34.27			
特定目标类	豫财文【2022】0080号提前下达2023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博物馆)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文【2022】0080号提前下达2023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陈玉成纪念馆)	延津县文化和旅游局	30.00	30.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年度履职目标	规范我县文化、广播电视、文物、旅游外事、港澳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研究拟订全县文化、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文物管理、旅游工作的政策措施并负责督促实施；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负担全县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指导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县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拟定全县外事、港澳工作地方性规章制度、发展战略和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 1、2022 年送戏下乡、戏曲进校园	2022 年送戏下乡、戏曲进校园共 140 场，其中：送戏下乡 120 场、戏曲进校园 20 场；
	任务 2、农村电影放映	2022 年放映 2000 场，每场补贴 200 元，共 40 万元。
	任务 3、城市书房建设	依托已有建筑，完成两座城市书房建设，打造一个清静、休闲、阅读为一体的市民提升文化素养的平台
	任务 4、做好各馆、站免费开放工作，提升村级文化功能	对四个馆继续做好开放，做好 339 个村级文化中心提升工作，不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任务 5、做好文物保护和旅游提升工作	加强重点文物的保护力度，做好旅游开发提升工作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610.8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 基本支出			734.1
	(2) 项目支出			876.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

				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 × 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 100%。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 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

				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85%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实现率	≥81%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明显	
		经济效益	一般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	明显	

2023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编码 (项目编 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 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 资金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2		876.7	876.7										
202001	延津县文 化广电和 旅游局	876.7	876.7										
410726230 000000004 816	县文化 馆、图书 馆免费开 放经费	5.0	5.0			县图书馆、文化馆免费 开放资金	50000 元	全民阅读、参观活动场 次、人数	≥20000 人\次	有效提升市民文化素养	明显	读者、参观者满意度	≥95%
								活动参与率	≥95%				
								活动按期完成率	100%				
410726230 000000004 822	农村公益 电影放映 经费	5.0	5.0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资金	50000 元	群众观赏、观看活动场 次	250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满 足群众文化需求	明显	观看者满意度	≥92%
								放映合格率	≥99.5%				
								活动按期完成率	100%				
410726230 000000004 823	舞台艺术 送基层经 费	2.1	2.1			舞台艺术送基层资金	20800 元	戏曲演出、展演场次	≥7 场	有效提升公民文化素养	有效	观看者满意度	≥93%
								演出活动出勤率	100%				
								演出活动按期完成率	及时				
410726230 000000004 824	延津县文 化市场综 合执法专	5.0	5.0			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经费	50000	净化文旅市场，打击违 法行为	1	打击各类违法行为，监 督文旅行业，减少文旅 行业各种违法活动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项经费							文化旅游市场经营合法率	≥99.5%				
								管理、打击文旅市场违法行为及时率	100%				
41072623000000004828	延津县图书馆图书及报刊征订	10.0	10.0			图书馆图书及报刊增订费用	100000元	全民阅读活动人次	≥20000人\次	提升市民文化素养	明显	读者满意度	≥95%
								图书及报刊验收合格率	100%				
								图书及报刊按期上架率	100%				
41072623000000004830	延津县文化传媒中心运营经费	35.0	35.0			自收自支编制人员经费	350000元	自收自支编制人员人数	1批	落实相关规定，搞好稳定	落实	自收自支人员满意度	100%
								经费支出准确率	100%				
								经费支出及时率	及时				
41072623000000004740	2022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资金	34.3	34.3			2022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342700元	市民游览、参观、学习活动人次	≥70000人\次	有效提升市民、参观者文化素养	明显	参观、参与和游览者满意度	≥95%
41072623000000004750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39.8	39.8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397900元	办公经费	≥1批	有效提升市民文化素养	明显	读者、参观者满意度	
41072623000000004755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162.6	162.6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	1626100元	办公经费	≥1批	有效提升市民文化素养	明显	读者、参观者满意度	

	系建设补助												
41072623000000040771	2022年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	57.9	57.9			2022年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	578700元	全民阅读、参观、学习活动场次、人数	≥ 200000 人\次	有效提升市民文化素养	明显	读者、参观者满意度	
41072623000000040781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	26.0	26.0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	260000元	办公经费	≥ 1 批	有效提升市民文化素养	明显	读者、参观者满意度	
41072623000000040787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	10.0	10.0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	100000元	办公经费	≥ 1 批	有效提升市民文化素养	明显	读者、参观者满意度	
41072623000000040817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维修(护)	37.8	37.8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维修(护)	378300元	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维修护	≥ 1 批	有效提升群众文化素养	明显	读者、参观者满意度	
41072623000000040827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	80.0	80.0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800000元	2座城市书房建设	≥ 2 座	有效提升市民文化素养	明显	读者、参观者满意度	

	项 资 金 (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410726230 000000040 876	2022 年中 央支持地 方公共文 化服务体 系建设补 助资金	2.5	2.5			2022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 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助资金	25300 元	办公经费	≥1 批	有效提升市民文化素养	明显	读者、参观者满意度		
410726230 000000004 834	延津县老 放映员生 活补助	3.7	3.7			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37100 元	9	人	自项目实施以 来, 为老放映员解决遗 留问题, 提供基本生活 补助。	明显	老放映员满意度	100%	
								补助发放合规率	100%					
								按时间节点支付	及时					
410726230 000000021 413	豫 财 文 【2022】 0091 号提 前 下 达 2023 年中 央支持地 方公共文 化服务体 系建设补 助 资 金 (一般项	100.0	100.0			中央公共文化建设补助 资金	100 万元		戏曲文化演出、展演场 次	≥330 场 次	有效提升居民文化素养	明显	观看、参与者满意度	≥93%
								演出活动出勤率	≥95%					
								演出活动按期完成率	≥90%					

	目等)												
410726230 000000021 414	豫财文【2022】0091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绩效奖励等)	86.2	86.2			中央公共文化服务补助资金	≥86.2万元	2座城市书房建设	2	有效提升市民文化素养	明显	阅读、参与者满意度	≥93%
								配备、图书设备合格率	合格				
								按合同约定时间	按时间节点				
410726230 000000021 420	豫财文【2022】0095号提前下达2023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69.0	69.0			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	69万元	全民阅读、参观活动人次	≥110000人\次	有效提升居民文化素养	明显	读者、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95%
								活动参与率	≥95%				
								按免费开放时间完成	及时				
410726230 000000021 422	豫财文【2022】0080号提	30.0	30.0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资金	30万元	市民游览、参观活动人次	≥75000人\次	有效提升市民、参观者文化素养	明显	参观、参与和游览者满意度	≥95%
								参观、活动参与率	100%				

	前下达 2023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博物馆）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时间	全年				
410726230 000000021 423	豫财文【2022】0080号提前下达2023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陈玉成纪念馆）	30.0	30.0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资金	30万	市民游览、参观活动人次	≥75000人次	有效提升市民、参观者文化素养	明显	参观、参与和游览者满意度	≥95%
								参观、活动参与率	100%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时间	全年				
410726230 000000024 702	豫财文【2022】0095号提前下达2023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	6.0	6.0			免费开放	60000元	阅读人次、活动人次	≥6000次	有效提升居民文化素养	有效	读者、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95%
								活动参与率	≥95%				
								按免费开放时间完成	按时				

	补助省级资金												
41072623000000040725	2022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0.6	0.6			2022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6000元	非遗传承、讲习效果	按时	达到示范要求	达到	受益、学习者满意度	≥95%
41072623000000040731	新财预(2022)0197	2.0	2.0			新财预(2022)0197	20000元	非遗传承、讲习效果	按时	达到示范要求	达到	受益、学习者满意度	≥95%
41072623000000040794	2022年文化站省级免费开放经费	5.6	5.6			2022年文化站省级免费开放经费	56000元	按免费开放时间完成	≥5000次	有效提升居民文化素养	有效	读者、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95%
41072623000000040852	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30.0	30.0			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300000元	省级文物专项补助	按合同约定	确保文物库房安全	确保	文物保护满意度	100%
41072623000000040890	2022年A级景区“免门票促销费”补助	0.6	0.6			2022年A级景区“免门票促销费”补助	6000元	旅游人次景区补助	≥1批	带动景区经济效益	带动	旅游者满意度	95%
202		135.0	135.0										
202001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35.0	135.0										
41072623000000021	豫财文【2022】	69.0	69.0			豫财文【2022】0095号提前下达2023年公共	690000元	阅读人次、活动人次	≥300000	有效提升居民文化素养	有效	读者、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95%

419	0095号提前下达2023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次				
41072623000000021421	豫财文【2022】0080号提前下达2023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60.0	60.0			豫财文【2022】0080号提前下达2023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600000元	市民游览、参观活动人次	≥ 150000 人\次	有效提升市民、参观者文化素养	明显	参观、参与和游览者满意度	$\geq 95\%$
41072623000000024701	豫财文【2022】0095号提前下达2023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省级资金	6.0	6.0			豫财文【2022】0095号提前下达2023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省级资金	60000元	阅读人次、活动人次	≥ 6000 次	有效提升居民文化素养	有效	读者、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geq 95\%$

免费开放 补助省级 资金													
--------------------	--	--	--	--	--	--	--	--	--	--	--	--	--